

##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公庫收支月報」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財政統計

資料項目：臺東縣海端鄉公所公庫收支月報

###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單位：臺東縣海端鄉公所主計室

\*編製單位：臺東縣海端鄉公所財建課

\*聯絡電話：089-931370

\*傳真：089-931891

\*電子信箱：[acsusan@ebas.gov.tw](mailto:acsusan@ebas.gov.tw)

### 二、發布形式

\*書面：（ ）新聞稿（◎）報表

###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臺東縣海端鄉公所公庫歲入及歲出等收支之實際數。

\*統計標準時間：本月資料為本月1日至月底之事實為準，累計資料由本年度1月至本年度結束會計整理期間結束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一）經常門收入，參照預算法、財政收支劃分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之收支科目定義分列歲入及歲出科目。經常門收入主要包括稅課收入、規費、罰款、財產收入等，經常門支出主要包括公教人員薪資、事務費、債務利息支出等。資本門收入為政府因減少資產及收回投資而發生的收入，資本門支出為政府因增置或擴充、改良

（二）融資性收支：因舉債及償債所發生的收支。

（三）本期結存：本月收入總計一本月支出總計。

\*統計單位：新台幣千元。

\*統計分類：分本年度及以前年度。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如月、季、年等）：月。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15天。

\*資料變革：無。

###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含預告方式及週期）：次月20日前以統計報表發布，其中12月及次年元月整理期間之資料於次年2月底前發布。

\*同步發送單位（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臺東縣政府主計處。

###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收入以縣庫每日收入為準；支出依主計處提供資料彙編。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各項收支數額合計應等於總計數額。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定義、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無。

七、其他事項：無。

